

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 30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 30 次会议于 2019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8 月 19 日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。应参加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忠军主持，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

本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刊登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《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（全文及摘要）》。

本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公司独立董事对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，报告具体内容刊登在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。

本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谊兄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